

文與經濟叢刊第二種

周憲文著

論

人

事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十七年五月發行
民國三十七年五月初版

文化與經濟
叢刊第二種 論 人 事 (全一冊)

◎ 定價國幣四元五角

(郵運匯費另加)



著 者 周 憲 文

發 行 人 李 虞 杰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 刷 者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上海澳門路八九號

發 行 處 各埠中華書局

自序

這本書，原是我的「幼稚錄卷二」，在民國三十四年夏，曾於福建永安，印過一千冊，書名叫做「文化與經濟」。現在多承中華書局的好意，把它重刊，援用「幼稚錄卷一論富貴」以篇名爲名的辦法，改稱「論人事」。在此，有幾點，特別需要說明。

一、這本幼稚錄卷二論人事，其中實在包括了三部份東西，一是我的隨筆，即所謂幼稚錄者，二是我的論文，三是我的理想的大學教育。惟其如此，所以就題目來說，例如其中的論中、論庸諸篇，都是比較嚴整的；至於說福、子曰諸篇，則就充分表現另一姿態。再就詳略來說，也是大不相同，有幾篇寫得很詳細，有幾篇寫得很簡略，例如論中與說福的兩篇文字，就是一個頂好的對照。

二、講到理想的大學教育，在此，還得附帶一言。我始終認爲大學是學者講學的地方，目的不在對學生傳授就業的技能。我根據這一理想，原有一套未甚成熟的說法，準備陸續發表，將來專集印行。回頭想想，「理想不切實際」，我又不是學教育的，何必「紙上談兵」呢？所以專集之念，早就打消，現在僅把已經發表的，「收拾起來」，留個紀念而已。至於本書祇載「發凡」及「藝三」，獨缺「其二」，這就因爲「其二」已經遺失，故意留此缺

點，也是一個紀念的意思。

三、本書所收二十篇文字，其中有一篇題爲「神醫、玄醫與科學醫」的，是林志純先生在民國三十四年三月十七日永安中央日報上所發表的星期論文。我所以要把林先生這篇文章收在本書裏，因爲林先生這篇文章與我的「農醫與工醫」可以互相引證。最主要的，還是我同意林先生的見解，而願意負責向本書的讀者介紹。

四、我認爲，世界上任何事，都是向前進的，歷史的車輪永不回頭走。從這一見地，我更體驗到，我的幼稚錄，真是幼稚的。這話講來很多，現且不說；而祇一提本書所收的有幾篇文字，雖然從發表到彙刊，爲時至多不過幾年，但我就發現了一些「昨是今非」，現在依舊刊載，以資回憶而已。

論人事目錄

自序

論中（兼評馮友蘭先生論中庸之中）	一
論庸（兼評馮友蘭先生論中庸之庸）	一四
論人事（人事本質論）	三一
再論人事（人事制度論）	五三
論命運（科學算命）	五七
說福	六九
論學術	七二
考試雜談	八〇
家的經濟觀（由兩腳的家到跛腳的家）	八六

失業危言	九七
農醫與工醫（談所謂中醫與西醫）	一一二
神醫立醫科學醫與中國現代化問題	一二三
點綫面（兼論所謂生產三要素）	一二九
談高低（以喻工業與農業）	一三八
政治與常識	一四四
宣傳與反宣傳（從標語開頭到標語結束）	一五一
理想的大學教育發凡	一五九
理想的大學教育「其二」（由大學基本國文問題說起）	一六三
「尊師重道」	一七一
「子曰」	一七六

論 中

——兼評馮友蘭先生論中庸之中——

一 如何讀中庸

本文題爲論中，目的在欲說說中庸之中。首先我得說說如何讀「中庸」。

說到「中庸」，想起孔子。孔子是中國人的至聖先師。他的言論，不論贊成也好，反對也好，直到今天，還影響着大多數的中國人；這當爲事實。不過，對於這一事實，如果加以分析，照我看來，可成三派。

第一派可以說是「食古不化」。他們認爲孔子說的，無一不是對的。比方說，孔子說忠君，雖然在今天，他們已經不敢明目張膽，宣傳復辟，但仍希望有一「真命天子」出現，使人民可以行其忠君之道。

第二派可以說是「以今論古」。這一派就比較高明。他們知道「真命天子」是無法可以再現的，忠君之君，已成陳迹，於是，他們就把天子當作國家。說過去的君，就是今天的國。孔子過去說的忠君，今天就是忠於國家。這樣一來，孔子的忠君之說，還是「天經地

義」的。

第三派可以說是「以古論今」。這一派眼看着，過去的已成陳迹，已不適於現代。比方孔子的忠君之說，這已不能復見於今日，且已不適於今日，因就大罵孔子反動，高喊打倒孔子，似乎「孔子不倒，大難不了」。

以上三種對於過去的見解，可以分成兩類。第一、第二兩種，可成一類，這可算是尊古的。第三種自成一類，這可算是反古的。而其中要以第一類的第二種，在今天的中國，似乎最得人心。而其實呢？照我看來，這與其他二種一樣，是有問題的。而其問題的嚴重，在另種意義上，恐怕還比其他兩種，有過之，無不及。何以言之？即以忠君為例。到了今天，還要人民忠於皇帝，說這是由於孔子的遺教（上述第一種），那當然是不應該，是反動。說這種話的人，他忘記了孔子已是數千年前的人。反過來說，認為孔子主張忠於皇帝，因其不合今天的「時代潮流」，所以要打倒（上述第三種），那也忘記了孔子是數千年前的人。這猶批評孔子，當年周遊列國，何以不坐飛機？是一樣的錯誤。至謂：「孔子過去要人忠君，在今天就是要人忠於國家」（上述第二種），這一說法，固然把孔子現代化了，可惜這位「西裝革履」的孔子，已經不是原來的孔子。這猶當年孔子周遊列國，明明坐的是馬車，今人偏說：「當時的馬車就是現在的飛機」。我們既然知道，孔子時代，還無飛機；我們就可明白，孔

子雖然坐着馬車周遊列國，那倒是應該的，而且是必然的。同樣的道理，遠在春秋戰國時代，既然還無民主的必要，亦無民主的可能，則孔子主張忠君，那也是應該的，而且是必然的。故在今天，一定要說：「孔子主張忠君，就是忠於國家」，這在表面上，是擁護孔子；而在實際上，是誤解孔子。

就我個人而論，第一：我不敢相信孔子的一言一語，都是不錯的。第二：我卻承認孔子是偉大的。我佩服孔子，我尊敬孔子。但我敢於斷言，孔子的有些言論，那是已經過去的。我們今天如果還有工夫來研究孔子的言論，則一方面不當曲解孔子，另方面不當誤解孔子。前者是說我們不要以爲：「孔子坐的馬車，就是飛機」。所以認爲：「孔子是機械文明的倡導者」（孔子生在今天，也許會創導機械文明；但他畢竟沒有見過現代的機械文明，因就說不到倡導），後者是說：「我們不要以爲孔子祇坐馬車，未坐飛機」，所以認爲：「孔子是機械文明的反對者」（同樣的，孔子生在今天，也許會反對機械文明；但他畢竟沒有見過現代的機械文明，所以也就說不到反對）。這兩種見解，在我以爲都是需要斟酌的。至於那種「因爲孔子祇坐馬車，所以反對飛機」的說法，那更不必說了。

我們應當如何讀「中庸」？以上云云，就是我們讀「中庸」的應有態度。我說這些話，看似「題外之言」，實非「無病呻吟」。我現在就在這一前提之下，開始說到中庸之中。

二 什麼叫做中

什麼叫做中？程子曰，「不偏之謂中」。那麼什麼叫做不偏？朱子說是「無過不及」。當然，我們不能以為朱子說的「無過不及」，就是孔子說的中庸之中。但是，把中解作「無過不及」，在我以為，雖無錯誤，然欠明瞭。何以說欠明瞭？那就因為「無過不及」就是中。這猶言「中者中也」。亦因如此，我們為要知道什麼叫做中，勢必得問：什麼叫做「無過不及」？這有兩種說法。

第一種說法，假定一是稍好，十是極好，中就是一與十之間。比方是五。據此解釋，四是不及，六是太過。兩者都是偏。

第二種說法，假定一至十是好，十一至二十是壞，中就是一與二十之間。比方是十。據此解釋，十以下是不及，十以上是太過。同樣兩者都是偏。

由此可知，朱子對於中的解釋，說是「無過不及」，雖無錯誤，但欠明瞭的。因據第一種說法，「無過不及」是五成，是半，故其結果，為不澈底。但據第二種說法，則「無過不及」是十成，是極，故其結果，是澈底的。亦因如此，所以像馮友蘭先生說到中庸之中，往往一方面反對第一種說法，而採取第二種解釋；但同時則又不論在第一種說法或第二種解釋

上，都說中是「無過不及」。例如馮先生在反對第一種說法時說：「有部分誤會中的本義底人，以爲中即是不澈底。譬如一事有十成，用中底人作這個事，大概只作五成。若作四成，即爲不及。若作六成，即爲太過」。接着馮先生在採取第二種解釋時，亦說：「儒家所說中的本義，是什麼呢？中是無過不及」。我引這兩段話的目的，祇在證明把中解作「無過不及」，實在是殊欠明瞭的。這樣的解釋，與說「中者中也」，實在相差不遠。

那末，到底什麼叫做中呢？我以爲這不是用幾個字可以說得明白的，亦因如此，我以爲與其下定義，不如舉例子，倒容易明白些。這可有兩個例子。

第一：比方說一根線，長凡十尺，中就是其間之半。就算是五尺。這一解釋，也就是上述第一種的解釋。不論這樣解釋中，其將產生如何不良的結果（即所謂不澈底的結果），但就中論中，這不能不說是中的正當解釋。這一種中，茲姑名爲中點之中。

第二：比方說一圓球，直徑十尺，中就是其間之半。就算是五尺，這一解釋，嚴格說來，是與上述中點之中，是一樣的。不過，在另種意義上，球要比線來得複雜（亦可說球是由若干同一長度的線組織成的）。這種比較複雜的中，茲姑名爲中心之中。

由上可知，就中論中，不管是中點之中或中心之中，實實在在，都是不澈底的。實實在在是有「適可而止」，「不爲已甚」的意思（這是馮先生所反對的）。至於中點之中與中心

之中，其間的不同，照我的解釋，那是如此的：中點之中，是對一件事單獨而言的；即在此時，一直線猶指一件事。中心之中，是對許多事折中而言的；即在此時，許多直線猶指許多件事。換一說法，中點之中，也可說是對事而言的。中心之中，則可說是對人而言的。這就因為一個人必有許多事，人是圓球，事就是組成這一個圓球的許多線條。比方某甲，現有現金四千元，他拿二千元去買鞋，把其餘的二千元留在手頭，以防別用。這就是中點之中。也就是某甲對於「以錢買鞋」這一件事所用的中道。但就某甲這個人來說，他除了要買鞋以外，假定還要繳學費，付房租，還欠款；於是，他就不得不於這許多的用途之間，尋求一個比較折中的辦法。結果，他就犧牲了買鞋。這一犧牲，看來像極端，仍不失為中。即我所謂中心之中。

總而言之，我的看法，正是馮先生所反對的；中即折中，這是不澈底的。澈底是極，這就不能叫做中。

三 中的另一說

行文至此，就要說說馮先生的另一見解。照馮先生的說法，中是「恰好或恰到好處」的意思。這是澈底的。先說理論，再說事實。

就理論來說，假定一至十是好，十一至二十是壞，如照馮先生解釋，中不是五，而是十。這不是半好，而是極好。所以，中道是澈底的。所謂「恰到好處」，就是到了澈底之處。不過，這中間，在我看，有幾點可注意。

第一：按所謂中，這應該是對於同一事物或同一標準來說的。就以好壞為例。不論是好是壞，都應當以十爲單位的。不能說自一至十是好，自十一至二十是壞，要在自一至二十中間找出好壞的中點來（同樣也不能說自一至五是好，自六至十是壞，要在自一至十中間找出好壞的中點來）。這就是說，好是好，壞是壞，好壞是兩件事，不可混爲一談。就好壞而言中，這不是中好，就是中壞。

第二：退一步說，如果對於不同事物或不同標準，例如好壞，也可說中，那這不是不好不壞，就是亦好亦壞。像馮先生以自一至十爲好，自十一至二十爲壞，說「恰到好處」，就是頂好的十。這在數理上，是有問題的。明白點說，在數理上，一與二十之中，決不是頂好的十，而是好壞參半的十與十一之間，頂好的十，不是中，而是極。亦因如此，前文說的「無過不及」，不是當作半好或半壞解釋（即所謂五成），就是當作半好半壞解釋（即好壞參半）。而這兩種解釋，當然要以前者比較合理，因爲前者還有好壞可說，後者則根本講不到好壞。

以上是說理論，以下再說事實。比方說：「宋玉登徒子好色賦說，東家之子，增之一分則太長，減之一分則太短，著粉則太白，施朱則太赤」。照馮先生解釋，謂「此人之高低顏色均是恰到好處，恰到好處即是中」。照我的說法，「此人的高低顏色，均是極好」，講不到中。再如炒菜，照馮先生的看法，「炒得過了則太老，炒得不及則太生，唯是不老不生，恰到好處，此菜方好吃，而這不老不生，就是中」。其實，此處的生老，即猶上文的好壞，這原不能併爲一談的。退一步說，即使併爲一談，則不老不生應是極，半老半生才是中。明白點說，此時好壞的標準，不在菜的生熟，而在菜的味道。菜炒得不老不生，是其味道極好。這與中根本無關。亦因如此，故如杭州西湖的醉蝦，以生爲好，要是弄得不生不老，那就變成了不好。我們要廚子燒菜，目標在求好吃，所以祇能要他燒得極（好），不能要他燒得中（好）的。所謂恰到好處，這是極好的意思，這與中道之中，似乎無關。馮先生又謂：比方「商人賣東西，要價太多，則人不買，要價太少，又不能賺錢，必須要價不多不少，恰到好處。此恰到好處，即是中」。這在我也是另有說法的。商人賣東西，賺錢是目的，要價是手段；所謂要價不多不少，恰到好處，此恰到好處之處，必是賺錢「最」多的地方。這不是中，而是最，即是極。

四 鄉原之於中

或謂：把中解作折中，這證之孔子的其他言論，恐不盡然。因為孔子一生所最痛恨的人物，就是所謂鄉原。孔子曾說：「過我門而不入我室，我不憾焉者，其惟鄉原乎？鄉原德之賊也」。什麼是鄉原呢？孟子說：「非之無舉也，刺之無刺也，同乎流俗，合乎污世，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潔，衆皆悅之，自以爲是，而不可與入堯舜之道，故曰德之賊也」。照馮先生的說法，「古之所謂鄉原，卽今之所謂好人，或老好人。一個庸碌無能的人，既不能爲大惡，亦不能爲大善。不敢爲大惡，所以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潔。不能行大善，所以同乎流俗，合乎污世。於是，人云亦云，模稜兩可。所以，衆皆悅之。惟其衆皆悅之，所以大家皆稱之曰好人，或老好人。這種人，正是儒家所稱爲德之賊者。爲什麼是德之賊呢？因爲這種人的行爲，與所謂中庸之道，有點相似。很能魚目混珠，以僞亂真」。這話一點都不錯，亦因如此，所以馮先生認爲：孔子既然道中庸，而惡鄉原，那就可以證明，中庸之中，不是折中，而是最大。這不是不澈底，而是澈底。其實呢？在我看來？這又恰恰相反。

舉例來說：假定自一至十，中道就算是五。那就是一定的，那就不變的。至於鄉原，那就徘徊於五的左右，就算自四至六。所以在表面上看來，中道與鄉原，是極相似，孔子曾

謂：「惡似而非者，惡莠恐其亂苗也，惡紫恐其亂朱也，惡鄉原恐其亂德也」。德就是中。孔子惡鄉原，就恐其亂中，這是很合理的。如照馮先生的說法，中既是極，那孔子就用不到惡鄉原。因為鄉原與極的距離，是相差很遠的，這中間是不能「魚目混珠」，「以偽亂真」的。亦就上例來說。鄉原是徘徊於五的左右，極是十。這中間的距離，是一目瞭然的。至少自五的左右至十，與自五的左右至五，兩相比較，後者要比前者容易「以偽亂真」。何況以五爲中，以自五至六爲鄉原，這還祇是數學上的舉例。如就複雜的人事來說，「中」固不可能很明白的就是五。其與鄉原，在距離上，幾乎無可辨別的。所以由孔子痛斥鄉原，倒可證明：中庸之中，實實在在，是不澈底的五，不是澈底的十。不過，卻就因此，像今天有些中國人，歡喜模稜騎牆，希望兩面討好，這與其說是中了儒家教人用中的毒，不如說中了誤解儒家教人用中的毒。「因為照中的本義，中並沒有模稜兩可的意思」。模稜兩可，這是儒家所痛心疾首的鄉原。但是話得說回頭來。儒家教人用中，雖然沒有教人模稜兩可，但中畢竟是近於模稜的。所以由中道一變而爲鄉原，這雖爲儒家所大忌，至在客觀上，那倒是很合情理的。在這意義上，如果有人以爲：「今天中國人做事，態度模稜兩可，希望面面討好，還是中了儒家教人用中的毒」，這雖然是誤解，但亦可說的。這又是我的說法與馮先生的意見所不同的。

五 中道的背景

總而言之，在我以爲，中就是折中的意思。所以，如果今天的中國人，做事祇做五成，但求「適可而止」，「不爲已甚」，這種不澈底的作風，正是儒家教人用中的道理（我這意見與馮先生的意見恰恰相反）。我們要是認爲這種作風，在今天是吃虧的，在我以爲，那也不是吃了誤解儒家教人用中的虧，而亦不是吃了儒家教人用中的虧，而是吃了「食古不化」的虧。這話如何說法呢？那就要講到孔子中道的時代背景了。

說到孔子中道的時代背景，這是說來話長的。我在這裏，祇想就經濟方面，略予一提。孔子的時代，在經濟上，乃是一個農業生產的社會。農業生產之一特徵，可以說是「靠天吃飯」。講得仔細一點，就是對於自然的依賴性極大。比方說，農民在春天裏，辛辛苦苦耕種一畝田地的稻子，到了秋天，到底能有多少的收成，誰都不敢擔保，年成好，可以收四石，年成不好，可以「斷粒無收」。在這一情形之下，人民對於未來的生活，應當如何打算呢？當然，第一不能作「最」小的打算。因爲如此打算，這就是說，農民辛辛苦苦耕種一畝田地的稻子，將來是「斷粒無收」的。既然將來是「斷粒無收」的，那現在就不必耕種。所以，這一打算，雖然是「從嚴」，比較可靠，但會妨礙生產的。反之，第二，也不能作「最」大